

重要資料：務請即時細閱本函件。閣下如對本函件的内容有任何疑問，應尋求獨立的專業意見。

敬啟者：

摩根基金－日本股票基金

茲提述日期為2016年8月16日通知閣下有關JPMorgan Investment Funds - Japan Advantage Equity Fund¹（「合併子基金」）併入摩根基金－日本股票基金（「接收子基金」）的函件（「該通知」）。

此函旨在告知閣下，由於行政疏忽之故，該通知上所印有的免費轉換及贖回期限2016年9月20日並不正確。正確的期限為2016年9月23日。該通知內所有其他資料仍屬準確。

閣下無需採取任何行動。然而，鑑於合併子基金併入接收子基金，閣下可於2016年9月23日前免費贖回²閣下之股份或轉換閣下所持接收子基金之股份至任何由摩根基金（亞洲）有限公司管理或作為香港代表人，並獲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認可售予香港公眾之其他基金。接收子基金現時之贖回費為每股資產淨值的0%。銷售文件內披露的所有其他轉換及贖回條件仍然適用。該等基金之詳情（包括相關銷售文件）可於 www.jpmorganam.com.hk³查閱。證監會的認可並不代表其對基金的推介或認許，亦不保證基金之商業利弊或其表現。證監會的認可不表示基金適合所有投資者或認許基金適合任何個別投資者或投資者類別。

如閣下轉換或贖回閣下之投資，我們建議你在作出最終決定前先尋求稅務及投資意見。

本基金之管理公司就本函件內容之準確性承擔責任。

如閣下對本函件的内容、該通知或本基金任何其他方面有任何疑問，請聯絡：

- 閣下的銀行或財務顧問；
- 本公司的機構代理服務熱線（852）2978 7788；
- 本公司的代理客戶服務熱線（852）2265 1000；或
- 如閣下通常直接與我們聯絡，請致電摩根基金理財專線（852）2265 1188。

摩根基金（亞洲）有限公司
（本基金之香港代表人）



香港及中國零售基金業務總監
王大智
謹啟

2016年8月31日

¹ JPMorgan Investment Funds - Japan Advantage Equity Fund並不獲證監會認可售予香港公眾及並不發售予香港零售投資者。

² 謹請留意，儘管我們並不對閣下的轉換指示收取任何費用，但閣下之銀行、分銷商或財務顧問或會向閣下收取轉換及／或交易費用。如閣下有任何疑問，應聯絡閣下之銀行、分銷商或財務顧問。

³ 此網頁並未經證監會審閱。